

我“证明”我是个“人才”

技工为评职称,疯狂盖假章

本报记者 郑嘉男 通讯员 陈金泉

本报讯 “我买这个印章就是为了以后需要用印的时候,如果公司不同意,就自己盖。”5月12日,经岱山县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伪造公司印章罪,判处孟某有期徒刑10个月,缓刑1年。

孟某是一名拥有10多年工龄的技工,对自己的职业道路有着清晰规划,他目标是尽快评上副高级工程师职称、拿到人才补贴。

2019年,孟某进入岱山某企业工作,由于工作原因,他频繁向公司申请用章。期间,他想到自己不久后要申请职称认定,怕中间出什么岔子,他找到一家刻印店,私刻了5枚自己曾就职过的企业的公章,以备不时之需。

2019年底,孟某向所在公司递交“岱山县高级技工认定申请”及“岱山县人才认定申请表”等材料,但公司没有审批通过,且一直拖到2020年3月仍没有进展,心急的孟某想起了自己私刻的公章。

“既然你们不给我盖,那我就自己盖,反正他们也看不出来。”于是,孟某从网上下载了《岱山县人才认定申请表》,并像模像样地盖上了这枚“私章”,之后交到了相关部门。

2020年6月,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在审核孟某提交的材料时,发现有部分材料遗漏,便通知孟某所在公司予以完善。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孟某近期未曾申请用章,不可能拿到盖了章的人才认定申请表。为了核实材料,公司向相关部门查阅了孟某的申请表,发现孟某不仅伪造了公司印章,且连审核人的名字都写错了,随即报警。

事后,孟某交代,自己虽然工龄很长,但一直没获得什么荣誉,如果拿着自己真实的履历去评职称,指定评不上。他除了在网上花钱私刻印章外,还亲手印制了数百张荣誉证书,盖上假章。“技术攻关创新贡献奖”“先进个人”“突出贡献个人”……与职业相关的各类荣誉,孟某都有。而这些虚假的荣誉,不仅没有在评职称时,助孟某一臂之力,反而成为了他犯罪的证据。

被困电梯如何自救? 消防员出招

本报记者 陈立波 通讯员 李政明

近日,福建福州一小区由于电梯故障,13岁男孩在自救过程中坠亡的新闻牵动着大家的心,电梯安全再次成为大家关注的焦点。5月13日上午,杭州市上城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杭州某品牌电梯企业开展了一次电梯安全科普行动。

记者从电梯企业的技术人员处了解到,检验合格的电梯具有多重保护系统,一旦下降速度超过保护范围,紧急制动装置就会启动。“切勿盲目破坏电梯进行自救,因为很容易破坏电梯的保护系统。”

上城区消防救援大队二级指挥员章一立介绍,发生电梯故障导致人员被困后,被困人员要沉着冷静,第一时间通过手机或者电梯内的紧急呼救按钮向外求助,若无人回应,可采用敲击轿厢门发出声音引起外界注意,切不



可踢、撬、扒、倚靠电梯门,这会加大救援难度,增加二次事故发生几率。

父亲重病卧床,欠下13万借款 儿子千金一诺,为父背起债务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林宇琼

他是一名“诚信而又不幸”的被告,虽然之前还款多年,但突发中风后,卧病在床的他深感无能为力;他是这起借贷纠纷的原告,身患癌症,急需大额治疗费用。

近日,这样一起两难的纠纷,最终化解。

双方都是不幸人

开化人郑某是个生意人,因为资金周转需要,从2014年6月开始向王某借款,此后一直按期支付利息。2020年8月,郑某突发中风,病情危重,每天医疗费超过500元,不仅生意做不了,连看病的钱也没有着落,实在没有能力支付王某借款利息。

王某的情况也并不好。王某患有癌症,每月也需要大额医疗费。郑某无法按期还本及利息后,王某治病也陷入困境。今年4月,王某向开化县法院起诉,要求郑某归还借款本金20万元并支付2020年8月之后的借款利息。

“林法官,这笔钱要不回来我可怎么活……”王某一说话就开始掉眼泪。虽然案子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判决完全没有问题,但是面对困难的原被告双方,法官意识到,如果机械判决,不仅王某难以得到清偿,还可能把郑某逼上绝路。

郑某危在旦夕不能离开医院,体能甚至不足以参加调解,承办法官便询问郑某家人情况,谁料郑某妻子和原告王某一样患有癌症。

多次接触中,法官了解到,郑某有一个儿子。当问到郑某能否让儿子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诉讼时,郑某沉默了。法官了解得知,郑某的儿子小郑之前一直和母亲在

外地生活,对于父亲的债务并不知情,小郑曾因违法犯罪被判刑罚,出狱后没多久就接到父亲中风的消息。作为父亲,郑某不想再让儿子陷入自己的债务纠纷。

承办法官知道郑某的难处,本着善意调解的目的,还是和郑某一同,联系上了小郑,告知其案件情况,希望他能参与调解,小郑答应作为委托代理人到法院参加调解。

调解遇挫 真情感化

小郑到法院时一脸愁容,想到父亲至今未愈,医疗费已花去数十万元,母亲又身患癌症,他已经不堪重负。调解中,小郑情绪一度失控。

承办法官见状,劝解小郑,“如果直接判决执行,会对你父亲的治疗造成许多负面影响,而且你父亲信守承诺,要不是遭遇变故,绝不会失信于人,若案件不能妥善解决,他也会自责。”说到这里,小郑平静下来,承办法官继续告诉小郑,“现在王某和你母亲患有同种癌症,你也应该体谅王某的难处!”

“王某也得了癌症?”小郑不乏惊讶,和自己母亲同样的遭遇似乎让他对王某多了份理解。

承办法官继续告诉双方,法院可以按照规定给双方提供便利和帮助,并真诚希望双方可以站在对方的角度上考虑问题,体谅他人,也承担起责任。

经调解,最终,小郑表示愿意替父亲分期偿还债务。原告王某也做出退让,放弃对部分本金和利息的追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分7年归还本金13万元。法院引入案外人担保机制,由小郑作为调解协议的保证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在调解协议上签字之后,小郑含泪对承办法官说:“以前的我不懂事,总让父母担心,现在是该我承担起家庭责任的时候了!”

一段审讯视频发过来 她吓得要转180万

通讯员 龚怀略 陈道胜

本报讯 “不认识的号码最好不要接听,陌生人电话里讲的话,更不能轻易相信!”近日,经民警一番苦口婆心劝说,温州鹿城区的王女士终于止向陌生人转账。

当日上午9点43分,鹿城区反诈中心接到上级预警指令:辖区王女士可能正在接听诈骗电话。民警于是立即联系王女士,得知她正听从骗子要求,准备新办一个手机号码,并将180万元转给对方。

民警于是一边在电话中劝阻王女士,一边研判了解王女士所处位置,要求辖区派出所立即见面劝阻。

10点08分,南浦派出所民警找到了王女士,得知王女士接到了一名自称北京市公安局“民警”的电话,对方身着“警服”,要求和王女士视频,称王女士在北京涉嫌参与拐卖妇女儿童的案件,非法盈利180多万元。说完,对方还煞有其事地发给她一名男子被审讯的视频,让王女士“辨认”,并告知她若想自证清白,必须将180万元汇入“警方”指定的账户。

“你的手机已被监控,需马上删除通话和聊天记录,再买一部新手机。”对方说。

王女士对此深信不疑,正一步步走进骗子“圈套”,经民警一番解释,她才确定自己遇到了骗子。

警方提醒,犯罪分子往往利用被害人对涉嫌犯罪的恐惧心理,冒充公检法人员,要求被害人将钱财汇至指定账户,以达到诈骗目的。一旦接到类似电话,请立即挂断,并及时报案。

法官顺便办了个案

近日,温岭市法院大溪法庭法官潘勤刚在法庭门口,发现两名交通事故当事人正争吵不休。原来,因事故现场恰好被车辆遮挡,监控无法全面捕捉到,且双方各执己见,导致交警部门出具事故认定困难。潘法官见状,主动开展为民服务,陪同双方来到派出所,与民警、调解员一起,顺利调解该案,促成案结事了。

通讯员 金宇婷



一场特殊的皮影戏

近日,海宁市硖石街道南关厢社区组织桃园小学一年级(2)班小朋友观看反邪教皮影戏《妈妈回家吧》。

此次活动将反邪教宣传融入特色非遗传统文化,以真实生动的案例,剖析了邪教组织“传播歪理邪说、破坏家庭、危害社会”的本质,提醒学生家长提高防范意识。

通讯员 厉秋妙

